

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举报件 信息公示表

(X3YN202405210040)

公示单位：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 25 日

投诉问题	受理编号：X3YN202405210040 投诉人反映：昆明市西山区棕树营 7 组团 19 栋 103 业主旁的 102 号大理风味小吃饭店私改该栋房屋下水管道，污水未经化粪池直排丹霞路雨水管道，2021 年造成溢流后开展雨污分流工程，但分流不彻底致使一年两次油污污水溢流污染路面和街道。
办结目标	采取措施，对接入西山区丹霞路市政污水主管的支管及其检查井等设施进行清疏维护，确保人行道支管、市政污水管排水通畅，改善生活环境。
整改措施	一是督促昆明虹彩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对棕树营 7 组团 19 栋外人行道上的污水井及管道进行抽排、清掏。 二是协调昆明排水公司加强西山区丹霞路段的市政污水排水主管网排查、检查，发现污水井及管道堵塞情况，及时进行清掏维护，确保市政污水管网排水畅通。
整改主要工作成效	2024 年 5 月 17 日，西山区水务局会同昆明排水公司对沿线排水管网及检查井进行排查整治，经排查，沿线市政管网及检查井运行正常。 2024 年 5 月 18 日，昆明虹彩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已对棕树营 7 组团 19 栋外人行道上污水检查井内油污进行抽排、清掏，检查井内板结的油污已经清运出去、清掏污水管道长 6 米、清理污水检查井 1 口。 2024 年 5 月 23 日，昆明虹彩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对管道再次进行清掏。排水通畅。
自查自验和市级验收情况	2024 年 12 月 6 日，西山区住房城乡建设局会同西山区水务局、棕树营街道办事处组织开展自查自验。经查阅资料和现场复核，整改措施已落实，问题已解决，同意通过自查自验。 2025 年 4 月 18 日，昆明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组织开展市级验收。经查阅资料和现场复核，整改措施已落实，问题已解决，同意通过市级验收。

公示说明	现将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 xszyjszyk@163.com。联系人员及电话：毛以飞，68233371
------	---

